

2023 年度莱山区渔政设施维护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莱山区渔政设施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渔政设施维护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情况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2023 年度渔政设施维护经费		
实施单位：烟台市莱山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2023 年度预算资金安排	58.38 万元	
2023 年度实际支出	34.98 万元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58.38 万元（100%）	上年结转 0 万元（0%）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一）绩效目标 通过对海上安全指挥中心、前七夼自然港湾、孙家滩渔船停泊点进行日常运维，实现保障莱山区渔政设施全年正常工作。 （二）主要指标 维护北斗定位设备数量=140 个；执法人员数量=4 人；停泊点数量=2 个；海上安全指挥中心设备完好率=100%；渔船集中管护率=100%；设备维护及时率=100%；渔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年无安全事故；全年渔政执法检查罚款数额≥3 万元；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有效改善；持续保障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渔民群众满意度≥95%。		
三、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实施成效：一方面，采取多种形式持续开展渔业安全生产培训，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能力，确保渔业生产安全；另一方面，加大“三无”船舶整治力度。对莱山区海域所有船舶进行再梳理再整治，对从事渔业生产的“三无”船舶、泡沫船筏、摩托艇等船舶进行重点整治，坚决维护海洋安全生产秩序，确保渔业安全生产无事故。 主要经验做法：一方面加强人员管理。年内共培训船员 122 人次（普通船员 99 人次，机架长 11 人次，潜捕作业人员 12 人次），渔业作业人员培训率达 100%。动态调整渔船底数清单，并对包保情况进行抽查。86 艘渔船三级包保率达 100%，包保责任人包保职责落实到位。另一方面加强船舶管理。严格落实渔船进出港报备制度。秉持“不安全不出海”的原则，两个停泊点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对出海渔船作业条件、作业证件和安全设备设施进行实时登记检查，严格做到恶劣天气不出海，证件不齐不出海，设备设施不合格不出海。		
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主要问题 1. 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合理。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比如，产出指标“北斗渔船定位设备维护”指标值为“≤140 个”；二是部分绩效指标不够量化，比如产出指标“监管设备正常运行”指标值为“正常运行”，难以考核。 2. 预算编制不够细化，缺乏有效成本控制措施。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细化。停泊点设施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13 万元，用于水电费、房屋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及设备维护。测算依据不充分，未具体列示各项费用的预算金额；二是缺乏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对于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缺少维修及垃圾清理方面的台账明细，并且对于支出的合理性缺乏依据支撑，成本控制有效性欠缺。 3. 渔民群众亲海纠纷时有发生。据了解 2023 年亲海工单数量 30 件，不满意工单 2 件，渔民群众满意度下降。 （二）有关建议		

1. 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建议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提高绩效管理水平。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聚焦项目核心效益设置可衡量的效益指标；提高绩效指标编制的科学性，在绩效指标设定方面进一步细化、量化，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绩效责任。 2. 提高预算编制的严谨性，加强成本控制意识 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二是加强成本控制培训；三是压减预算。 3. 规范近岸海域管理，提高渔民群众满意度 一是积极建立规范亲海行为长效机制；二是加强日常执法巡查；三是大力开展亲海政策宣传。			
五、综合评价得分及等级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50	82.50%
过程	20	17.80	89.00%
成本	5	1.00	20.00%
产出	27	24.80	91.85%
效益	28	23.00	82.14%
合计	100	83.10	83.10%
绩效评价得分：83.10 分 评价结果等级：良			
六、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方面，停泊点设施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13 万元，用于水电费、房屋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及设备维护。未具体列示各项费用的预算金额，测算依据不充分。另一方面，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对于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缺少维修及垃圾清理方面的台账明细，并且对于支出的合理性缺乏依据支撑，成本控制有效性欠缺。综合考虑，建议压减项目 2025 年度预算资金。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4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等级 ...	4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5
(四) 评价局限性	6
三、综合评价结论	6
(一) 综合评价结论	6
(二)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7
四、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9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0
(一) 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合理	10
(二) 预算编制不够细化, 缺乏有效成本控制措施	10
(三) 渔民群众亲海纠纷时有发生	11
六、相关建议	11
(一) 加强绩效管理意识, 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11
(二) 提高预算编制的严谨性, 加强成本控制意识	11
(三) 规范近岸海域管理, 提高渔民群众满意度	13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3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随着我国海洋经济的快速发展，海洋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海洋环境的保护以及海上秩序的维护变得日益重要。执法艇作为海上执法的重要工具，承担着海上巡逻、执法的任务。然而，海洋资源的过度开发、滥捕滥捞等问题，已严重影响了海洋生态环境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渔港和渔船停泊点是渔业生产的重要基础设施，对于保障渔民的生产生活、促进渔业经济的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许多渔港和渔船停泊点的设施老化、功能不完善，难以满足现代渔业生产的需求。为了改善渔港和渔船停泊点的设施条件，提升其运营效率 and 安全性。据此，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申请开展渔政设施维护经费项目。

2.项目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渔政设施保障，包含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系统维护费（用于租赁雷达、“阿里云”服务器、北斗渔船定位设备及光电摄像头维护租赁场地费）、海洋动态监管场地租赁费、电费、前七乔自然港湾管护经费（2人工资）、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2人工资及水电费、房屋维护、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场外垃圾及设备维护等）。

3.项目组织及管理。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作为该项目的主管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实施海洋渔业综合行政执法工

作。负责海洋监察、渔船检验和渔政、渔港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渔业捕捞许可、休渔禁渔、渔船检验等制度；管理渔业无线电通信；负责全区渔业资源、水生生物湿地、水产种质资源和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管理全区海洋监察和渔业执法队伍。组织、指导渔业互保和抗灾救灾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渔业安全生产。烟台市莱山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作为该项目的实施单位，负责渔政管理、渔港监督和渔船检验工作，管理保护渔业资源，监督实施渔业捕捞许可制度和禁渔区、禁渔期制度，维护渔业生产秩序，负责渔业安全监督管理、抢险救助以及渔事纠纷和事故的调查处理。

4.项目预算及执行情况。2023 年项目预算 58.3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到位 58.38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 34.98 万元，预算执行率 59.92%。2023 年预算资金及实际支出情况见下表：

表 1-1 预算资金及实际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费用类型	费用名称	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1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系统维护费	雷达租赁	15.00	15.00
		阿里云服务器	5.00	5.00
		北斗渔船定位设备	4.20	3.50
		光电摄像头维护租赁场地费、网络费	3.00	3.00

2	前七乔自然港湾管护经费	人员工资	7.68	7.68
		电费	0.80	0.80
3	海洋动态监管经费	场地租赁费	1.00	0.00
		电费	0.30	0.00
4	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	人员经费	8.40	0.00
		水电费、房屋维修、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	13.00	0.00
5	合计		58.38	34.98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

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对海上安全指挥中心、前七乔自然港湾、孙家滩渔船停泊点进行日常运维，实现保障莱山区渔政设施全年正常工作。

2.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工作组对批复的绩效目标内容进行了补充和完善。调整后的项目绩效目标表详见表 1-2。

表 1-2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8.38 万元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系统维护费	≤27.2 万元
		海洋动态监管场地租赁费	≤1.3 万元
		前七乔自然港湾管护经费	≤8.48 万元
		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	≤21.4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北斗定位设备数量	=140 个
		执法人员数量	=4 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质量指标	停泊点数量	=2 个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设备完好率	≥90%
		全区渔船集中管护率	≥99%
	时效指标	设备维护及时率	=100%
		维护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渔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全年 0 事故发生
		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	有效改善
	经济效益	全年渔政执法检查罚款数额	≥3 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	持续保障
	满意度	渔民群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通过绩效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意见和建议，切实采取措施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管理水平 and 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总结预算管理经验，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完善财政政策、改进预算管理、提高预算资金绩效提供依据，为后续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2.评价对象和范围。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 2023 年渔政设施维护经费，涉及项目预算 58.38 万元。针对评价对象的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内容。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等级

1.评价思路。围绕预算资金管理，统筹考虑项目相关业务活

动，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成本、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五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2.评价重点。一是评价 2023 年度项目经费实际到位情况以及 2023 年度经费支出情况，以分析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的合规性、资金到位及时性以及预算执行情况；二是分析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是否按时相关建设任务；三是评价主管部门的管理工作是否落实到位，包括工作的具体内容以及是否制定相应的监督、管理制度等；四是评价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了解群众对项目实施情况的满意度等。

3.评价指标体系。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由 5 个一级指标、12 个二级指标、24 个三级指标组成，其中决策 20 分、过程 20 分、成本 5 分、产出 27 分、效益 28 分。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4.评价等级。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规定，绩效评价结果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中、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此次绩效评价工作时间安排计划为 2024 年 9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大体分为 4 个阶段，分别为准备阶段、实施阶段、总结及应用阶段。

2.评价方法。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

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对于绩效评价方法的要求，结合政策绩效评价工作的以往经验，为全面、客观地反映评价结果，本次评价将以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为主要原则，对此次绩效评价采用比较法、案卷研究法、座谈访谈法、问卷调查法等。

（四）评价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因孙家滩设施维修及垃圾清理等缺少相关台账，导致无法对其合理性进行统计，不便于评价和考核。

三、综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3.1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评价认为，该项目基本保障了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保证渔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了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但是，停泊点设施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13 万元，用于水电费、房屋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及设备维护。未具体列示各项费用的预算金额，测算依据不充分。另一方面，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对于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缺少维修及垃圾清理方面的台账明细，并且对于支出的合理性缺乏依据支撑，成本控制有效性欠缺。综合考虑，建议压减项目 2025 年度预算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表见下表：

表 3-1 项目综合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1. 决策	20	16.50	82.50%
2. 过程	20	17.80	89.00%
3. 成本	5	1.00	20.00%
4. 产出	27	24.80	91.85%
5. 效益	28	23.00	82.14%
合计	100	83.10	83.10%
绩效评价等级		良	

（二）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得 16.50 分，得分率 82.50%。

项目立项。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山东省渔业资源保护办法》等相关要求，立项依据较为充分。项目报莱山区财政局批复，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和地方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实施属于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履职范围。

绩效目标。项目按照区财政局有关要求，编制了年度绩效目标，年度任务目标较为明确，绩效指标较为细化、合理。但评价发现，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比如，产出指标“北斗渔船定位设备维护”指标值为“≤140 个”；二是部分绩效指标不够量化，比如产出指标“监管设备正常运行”指标值为“正常运行”，难以考核。

资金投入。2023 年项目申报预算 58.38 万元。但孙家滩渔船

停泊点管护经费预算内容不够细化，停泊点设施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13 万元，用于水电费、房屋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及设备维护。未具体列示各项费用的预算金额，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2.项目过程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得 17.80 分，得分率 89.00%。

资金管理。2023 年项目申报预算 58.3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58.38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实际支出 34.98 万元，预算执行率 59.92%。项目单位以及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对经费管理原则、审批、执行、监督检查等内容进行了规定，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

项目管理。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有关要求，测算并申报项目预算。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等要求，对项目持续跟踪，强化监督管理，严格审核相关资料。经抽查，孙家滩设施维护缺少相关台账，资金支出明细资料不齐全且未归档。

3.项目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 1.00 分，得分率 20.00%。

经评价组了解，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对于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缺少维修及垃圾清理方面的台账明细，并且对于支出的合理性缺乏依据支撑，成本控制情况较差。

4.项目产出情况。指标分值 27 分，得 24.80 分，得分率

91.85%。

根据相关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截至 2023 年底，计划完成 140 个北斗定位设备，因有 7 个北斗定位设备报废，实际完成 133 个北斗设备维护。辖区共有渔船 84 艘（捕捞渔船 71 艘，养殖渔船 13 艘），全区渔船集中管护率 100%。停靠在莱山区的游艇全部安装北斗并实行定点停放，进出港管理方式按照渔船管理标准进行报备检查，设备维护及时率 100%。但存在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支付不及时的情况。

5.项目效益情况。指标分值 28 分，得 23.00 分，得分率 82.14%。

2023 年，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渔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维护了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通过采取一系列管理管控措施，莱山区作业渔船全年无违法违规行为，目前处罚均为区外籍渔船，今年以来累计行政处罚立案的 43 起，罚款 5.24 万元。但存在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问题；亲海纠纷时有发生。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渔民群众对渔政设施维护经费的满意度为 90.25%。

四、实施成效和主要经验做法

（一）实施成效

一方面，采取多种形式持续开展渔业安全生产培训，提高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能力，确保渔业生产安全；另一方面，加大“三无”船舶整治力度。对莱山区海域所有船舶进行再梳理再整治，

对从事渔业生产的“三无”船舶、泡沫船筏、摩托艇等船舶进行重点整治，坚决维护海洋安全生产秩序，确保渔业安全生产零事故。

（二）经验做法

加强人员管理。年内共培训船员 122 人次（普通船员 99 人次，机架长 11 人次，潜捕作业人员 12 人次），渔业作业人员培训率达 100%。动态调整渔船底数清单，并对包保情况进行抽查。86 艘渔船三级包保率达 100%，包保责任人包保职责落实到位。**加强船舶管理。**严格落实渔船进出港报备制度。秉持“不安全不出海”的原则，两个停泊点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对出海渔船作业条件、作业证件和安全设备设施进行实时登记检查，严格做到恶劣天气不出海，证件不齐不出海，设备设施不合格不出海。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合理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比如，产出指标“北斗渔船定位设备维护”指标值为“≤140 个”；二是部分绩效指标不够量化，比如产出指标“监管设备正常运行”指标值为“正常运行”，难以考核。

究其原因是资金使用单位未充分理解绩效目标表编制，未将项目绩效目标作为判断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的重要依据。

（二）预算编制不够细化，缺乏有效成本控制措施

1. 预算编制不够细化。停泊点设施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13 万

元，用于水电费、房屋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及设备维护。未具体列示各项费用的预算金额，测算依据不充分。

2. 缺乏有效成本控制措施。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对于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缺少维修及垃圾清理方面的台账明细，并且对于支出的合理性缺乏依据支撑，成本控制有效性欠缺。

究其原因一是预算编制的重视程度不够，预算编制过于笼统、片面。二是成本控制意识不强，缺乏明确的目标和责任感。

（三）渔民群众满意度下降

在旅游旺季的时候，许多市民游客赴海边赶海、垂钓、观光等，但由于部分市民游客对亲海区域不熟悉，个别养殖户因态度不好引起赶海群众不满，导致亲海过程中发生纠纷冲突的现象时有发生，据了解 2023 年亲海工单数量 30 件，不满意工单 2 件，渔民群众满意度下降。

究其原因一是个别养殖户法治意识淡薄，二是部分市民游客对赶海范围不认可。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提高绩效管理水平。按照“指标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要求，建立财务科室与业务科室相互配合的内部协作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在预算申报阶段，重视绩效目标表填报工作，逐个梳理工作任务和预期目标，设置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聚焦项目核心效益设置可衡量

的效益指标；绩效自评时针对年初目标逐项进行评价并完善佐证资料，对于偏差较大的指标要深入分析原因，总结经验，对于成熟项目形成一套标准的指标体系和业务流程，提高绩效指标编制的科学性，在绩效指标设定方面进一步细化、量化，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绩效责任。

（二）提高预算编制的严谨性，加强成本控制意识

一是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首先要细化预算项目。将预算项目细化到具体的经济活动和费用类别，确保预算编制的详细性和准确性。其次要加强数据支撑。充分利用历史数据、行业数据等，进行科学合理的预测和分析，为预算编制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

二是加强成本控制培训。邀请专家或内部经验丰富的员工讲解成本控制的重要性、方法和技巧，确保相关业务人员都能充分认识到成本控制对于事业单位发展的关键作用，建立长期成本控制的观念以及加强内部沟通和协作。

三是压减预算。一方面，停泊点设施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13 万元，用于水电费、房屋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及设备维护。未具体列示各项费用的预算金额，测算依据不充分。另一方面，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对于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缺少维修及垃圾清理方面的台账明细，并且对于支出的合理性缺乏依据支撑，成本控制有效性欠缺。综合考虑，建议压减项目 2025 年度预算资金。

（三）规范近岸海域管理，提高渔民群众满意度

一是积极建立规范亲海行为长效机制，综合分析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交办线索，筛选出亲海纠纷易发、高发区域，科学设置亲海公告牌，宣传亲海政策和举报救济途径，从源头减少亲海纠纷行为的发生。二是加强日常执法巡查，严格落实岸段负责制，重点对沿海公园、沙滩和近岸养殖区等区域开展巡查，针对节假日及周末等市民及游客亲海高峰期更易诱发纠纷的特点，调整工作安排，加强节假日的执法巡查，确保巡查不脱节，无纰漏。三是大力开展亲海政策宣传，对近岸养殖户及其看护人员宣讲政策要求，增强法治意识，要求做到文明看海、礼貌劝阻，为亲海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报告仅针对 2023 年度渔政设施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进行说明，为绩效管理提供相关依据。未征得财政部门的同意，绩效评价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及相关当事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附件：1.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2.项目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
3.问题清单
4.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5.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6.修正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

7.专家意见书

8.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投入及分工

附件 1

渔政设施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名称	分值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00	指标解释：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项目、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项目；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项目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价要点①-⑤标准分各 0.8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标准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4.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00	指标解释：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价要点①-③标准分各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标准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名称	分值			
续上 页	绩效 目标	绩效目标合 理性	4.00	指标解释：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1 分，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立项时未设定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按照评价要点②-④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④标准分各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标准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4.00
		绩效指标明 确性	3.00	指标解释：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①-③标准分各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标准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1.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名称	分值			
续上 页	资金 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编制是否明确、细化。	评价要点①-③标准分各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标准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3.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各 1.5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标准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1.50
过程 (20 分)	资金 管理	资金到位率	3.00	指标解释：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评价要点：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 资金到位率*3 分，超过标准分按照标准分计。	3.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名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3.00	指标解释：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 预算执行率*分值 3分。	1.80
续上 页	续上 页	资金使用合 规性	4.00	指标解释：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要点①-②、④标准分各1分，符合得标准分，否则该项不得分；评价要点③标准分1分，符合得标准分，每发现一处不规范的，扣0.5分，扣完为止。	4.00
	组织 实施	管理制度健 全性	6.00	指标解释：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各2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该项得2分；否则该项不得分。	6.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名称	分值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指标解释：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资金审批、发放手续流程是否完备； ③项目相关文件、制度规定、资金收支明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依据实施方案开展并推进项目。	评价要点①-④标准分各 1.5 分；各要点每出现 1 类问题扣 1 分，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扣完为止。	3.00
成本 (5 分)	成本管理	成本可控性	5.00	指标解释：评价项目资金成本管控是否合理，管控措施是否有效。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具有完整的成本控制措施，相关控制措施是否有效执行。	成本控制情况有效，得 5 分；成本控制情况一般，得 3 分；成本控制情况较差，得 1 分；没有进行成本控制，得 0 分。	1.00
产出 (27 分)	产出数量	维护北斗定位设备数量	4.00	指标解释：评价维护北斗定位设备数量是否达到计划值。 评价要点：计划 140 个。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否则根据未完成比例扣分。	3.80
		执法人员数量	2.00	指标解释：评价执法人员数量是否达到计划值。 评价要点：计划 4 人。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否则根据未完成比例扣分。	2.00
		停泊点数量	2.00	指标解释：评价项目停泊点数量是否达到计划值。 评价要点：计划 2 个。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否则根据未完成比例扣分。	2.00
	产出质量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设备完好率	5.00	指标解释：评价海上安全指挥中心设备维护完成质量。 评价要点：海上安全指挥中心设备完好率 $\geq 90\%$ 。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否则根据未完成比例扣分。	5.00
		全区渔船集中管护率	5.00	指标解释：评价全区渔船集中管护的情况。 评价要点：全区渔船集中管护率 $\geq 99\%$ 。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否则根据未完成比例扣分。	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名称	分值			
	产出时效	设备维护及时率	4.00	指标解释：评价设备维护管控任务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设备维护及时率= 100%。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否则根据未完成比例扣分。	4.00
		维护费用支付及时率	5.00	指标解释：评价维护费用支付及时情况。 评价要点：维护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否则根据未完成比例扣分。	3.00
效益 (28分)	社会效益	渔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5.00	指标解释：评价项目实施在渔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方面的影响。 评价要点：根据相关总结材料及公开信息打分。	全年 0 安全事故，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5.00
		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	6.00	指标解释：评价项目实施在提高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方面的影响。 评价要点：根据调查问卷及公开信息打分。	作用显著计 6 分，较为显著 4 分，一般计 2 分，无效计 0 分。	4.00
		全年渔政执法检查罚款数额	6.00	指标解释：评价项目实施在提高全年渔政执法检查罚款数额方面的影响。 评价要点：全年渔政执法检查罚款数额 ≥ 3 万。	达到计划值得满分，否则根据未完成比例扣分。	6.00
	可持续指标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	6.00	指标解释：考察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 评价要点：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 持续保障。	作用显著计 6 分，较为显著 4 分，一般计 2 分，无效计 0 分。	4.00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价要点	评分规则	得分
		名称	分值			
续上 页	满意度	渔民群众	5.00	指标解释：主要评价渔民群众对所实施项目效果的满意度情况。 评价要点： 开展满意度调查，收集其对项目的评价和建议，作为改进工作的参考意见。	根据调查问卷的调查情况进行打分，满意度 95%（含）以上得满分； 满意度 90%（含）-95%得 80% 权重分； 满意度 80%（含）-90%得 50% 权重分； 满意度低于 80%不得分。	4.00
合计			100.00	——	——	83.10

附件 2

渔政设施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扣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及扣分原因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1.00	33.33%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比如，产出指标“北斗渔船定位设备维护”指标值为“≤140个”；二是部分绩效指标不够量化，比如产出指标“监管设备正常运行”指标值为“正常运行”，难以考核。
	资金投入	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1.50	50.00%	停泊点设施维护经费预算资金13万元，用于水电费、房屋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及设备维护。未具体列示各项费用的预算金额，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3.00	1.80	60.00%	项目预算58.38万元，实际到位58.38万元，预算执行率59.9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4.00	3.00	75.00%	经评价组了解，孙家滩设施维护缺少相关台账，资金支出明细资料不齐全且未归档。
成本	成本管理	成本可控性	5.00	1.00	20.00%	经评价组了解，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对于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缺少维修及垃圾清理方面的台账明细，并且对于支出的合理性缺乏依据支撑，成本控制情况较差。
产出	产出数量	维护北斗定位设备数量	4	3.80	95.00%	计划完成140个北斗定位设备，因有7个北斗定位设备报废，实际完成133个北斗设备维护。
	产出时效	维护费用支付及时率	5.00	3.00	60.00%	维护费用支付及时率59.92%。
效益	社会效益	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	6.00	4.00	66.67%	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改善情况有待提升。
	可持续指标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	6.00	4.00	66.67%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有待加强。
	满意度	渔民群众满意度	5.00	4.00	80.00%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渔民群众满意度为90.25%。

附件 3

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一、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一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准确，比如，产出指标“北斗渔船定位设备维护”指标值为“≤140个”；二是部分绩效指标不够量化，比如产出指标“监管设备正常运行”指标值为“正常运行”，难以考核。
二、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2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项目预算 58.38 万元，实际到位 34.98 万元，预算执行率 59.92%。
	3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停泊点设施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13 万元，用于水电费、房屋场地维护、卫生清理、垃圾外运及设备维护。未具体列示各项费用的预算金额，资金分配依据不充分。
	4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经评价组了解，孙家滩设施维护缺少相关台账，资金支出明细资料不齐全且未归档。
三、项目成本控制存在的问题	5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经评价组了解，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对于孙家滩渔船停泊点管护经费缺少维修及垃圾清理方面的台账明细，并且对于支出的合理性缺乏依据支撑，成本控制情况较差。
四、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6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维护费用支付及时率 59.92%；计划完成 140 个北斗定位设备，因有 7 个北斗定位设备报废，实际完成 133 个北斗设备维护。
五、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7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改善有待提升；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有待提高。
	8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渔民群众满意度为 90.25%。
备注：无			

附件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莱山区渔政设施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项目预算（万元）	58.38
资金涉及区市个数	1
项目个数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评价项目或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评价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8.38
现场评价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比率（%）	100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95.00%
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95.00%
设备维护及时率	100%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执行率	59.92%
截至评价基准日预算执行率	59.92%

附件 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以指标文为准，与报告资金描述对应）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金额(A)	执行金额（实际支出 B）	执行率(=B/A)					
1	渔政设施维护经费	58.38	58.38	58.38	34.98	59.92%	83.10	良	①绩效目标编制不够合理； ②预算编制不够细化，缺乏有效成本控制措施； ③渔民群众满意度下降。	①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②提高预算编制的严谨性，加强成本控制意识； ③规范近岸海域管理，提高渔民群众满意度。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附件 6

修正后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度莱山区渔政设施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发展和渔业局	实施单位	烟台市莱山区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8.38	
			其中：财政拨款	58.38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对海上安全指挥中心、前七夼自然港湾、孙家滩渔船停泊点进行日常运维，实现保障莱山区渔政设施全年正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评（扣）分标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8.38 万元	该项 20 分，项目预算控制数≤2234.98 万元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北斗定位设备数量	=140 个	该项分值 5 分，维护北斗定位设备数量=140 个，得满分；每减少 1 个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执法人员数量	=4 人	该项分值 5 分，执法人员数量=4 人，得满分；每减少 1 个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停泊点数量	=2 个	该项分值 5 分，停泊点数量=2 个，得满分；每减少 1 个扣除 50%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质量指标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设备完好率	100%	该项分值 6 分，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
			全区渔船集中管护率	100%	该项分值 6 分，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
		时效指标	设备维护及时率	100%	该项分值 6.5 分，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
			维护费用支付及时率	100%	该项分值 6.5 分，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渔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事故	=0 次	该项分值 5 分，全年安全事故 0 起，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全年渔政执法检查罚款数额	≥3 万元	该项分值 5 分，达到指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 5%权重分。
			辖区岸线向海一侧环境	有效改善	该项分值 5 分，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较为显著的 80%标准分，效果一般得 60%标准分，无效果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海上安全指挥中心监管能力	持续保障	该项分值 5 分，达到计划标准的，得满分，否则按未完成比例扣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渔民群众满意度	≥95%	该项分值 10 分。采用换算百分 值的方式先计算出单个问题的 满意度，汇总后计算综合满意 度：满意度 95%（含）以上得满 分；满意度 90%（含）-95%得 80% 权重分；满意度 80%（含）-90% 得 50%权重分；满意度低于 80% 不得分。
--	-----------	---------------	---------	------	---

专家意见书

一、分项意见

1.项目总览表问题和意见建议精简表述，篇幅控制在两页。

二、总体意见

专家组听取了“2023 年度莱山区渔政设施维护经费项目”情况介绍，审阅了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经过讨论，专家一致认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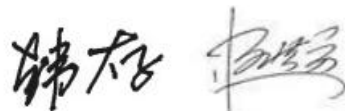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符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规程〉》（烟财绩〔2020〕3 号）要求的文本格式，报告全面阐述了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数据真实、内容完整、依据充分、结论科学，所提建议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三、存在问题及分析

1.部分原因分析表述不清楚。

四、意见建议

1.建议原因分析作为单独一段表述。

专家组：

日期：2024 年 10 月 30 日

附件 8

渔政设施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人员投入及分工 (包括专家)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业资格等	拟任任务	工作职责
1	王小玲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会计师	主评人	对绩效评价项目总体负责，负责被评价的绩效评价项目的内部和外部协调，工作安排，从全局出发，指导、监督绩效评价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评价工作，审定实施方案，负责绩效评价报告的终审复核。
2	丁士勇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项目经理	对整个项目的工作情况进行具体管理和控制，完成实施方案、绩效评价体系的初步审定，负责绩效评价报告的二级复核，对整体工作质量把关。
3	刘洪东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评价组长	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绩效框架体系的设计、绩效数据的分析等综合事项，以及绩效评价报告的一级审核与修改，安排评价专员完成相应的评价工作。
4	林晶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评价组长	
5	陈晓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6	李萌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7	商晋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8	邹伟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负责申报材料的抽查核实，以及资料的收集、整理以及现场调查和问卷的发放收集。
9	崔艺蒙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或职业资格等	拟任职务	工作职责
10	王洁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会计师	评价专员	
12	韩存	山东工商学院	教授	评价专家	对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等进行论证评审，以及对评价报告初稿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提出意见和建议。
13	杨洪勇	鲁东大学	教授	评价专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27850125883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管
信息、填报更多应
用服务。



名称 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丁士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佰零壹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24日

住所 山东省烟台芝罘区莱市街46号烟中大厦
附楼F 702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0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sd.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山东恒丰正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丁士勇

主任会计师：丁士勇

经营场所：烟台市芝罘区莱市街46号烟台市行政审批中心702室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37050043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06]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1月13日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2023年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